2025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代码：222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2025 年，县纪委监委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初纪委全会目标任务，突出主责主业，深化“三转”工作，从严监督执纪问责，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一）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二）坚守责任担当，严格问责追究，倒逼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三）坚持从严执纪、从严问责，驰而不息纠正“ 四风”；（四）以宣传教育为先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不断增强；（五）坚持抓早抓小、源头预防，不断加大纪律审查力度。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60.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9.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39.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39.78	**总计**	62	1,439.7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39.78	1,439.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0.11	1,160.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60.11	1,160.11					
2011101	行政运行	1,041.50	1,041.50					
2011106	巡视工作	14.85	14.8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3.75	10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4	15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4	15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89	11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6	35.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0	46.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0	46.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0	4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3	80.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3	8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3	8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9.78	1,321.18	11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0.11	1,041.50	118.6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60.11	1,041.50	118.6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41.50	1,041.50				
2011106	巡视工作	14.85		14.8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3.75		10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4	15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4	15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89	11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6	35.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0	46.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0	46.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0	46.70				
221	住房保障	80.93	80.93				

	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3	8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3	8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3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60.11	1,160.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2.04	15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70	46.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93	80.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9.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9.78	1,439.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39.78	**总计**	64	1,439.78	1,43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39.78	1,321.18	11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0.11	1,041.50	118.6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60.11	1,041.50	118.6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41.50	1,041.50	
2011106	巡视工作	14.85		14.8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3.75		10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4	15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4	15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89	11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6	35.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0	46.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0	46.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0	4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3	80.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3	8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3	8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5.49	30201	办公费	74.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5.88	30202	印刷费	8.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6.0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2.02	30206	电费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89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16	30208	取暖费	1.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8.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93	30213	维修（护）费	28.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4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07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5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26.06	公用经费合计					19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入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入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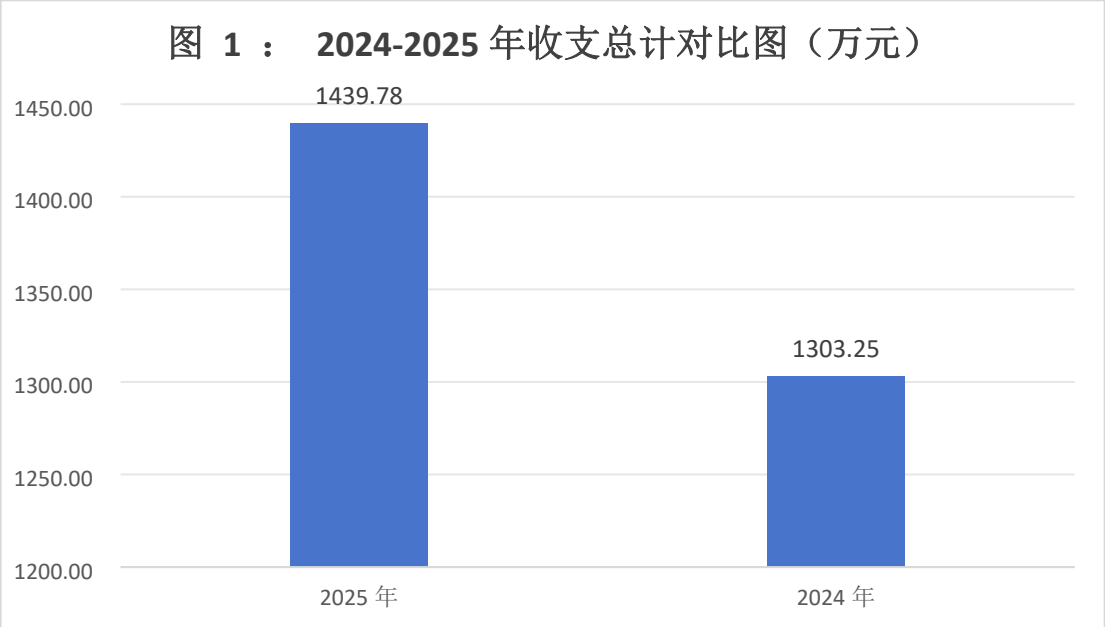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00		33.00	18.00	15.00		33.00		33.00	18.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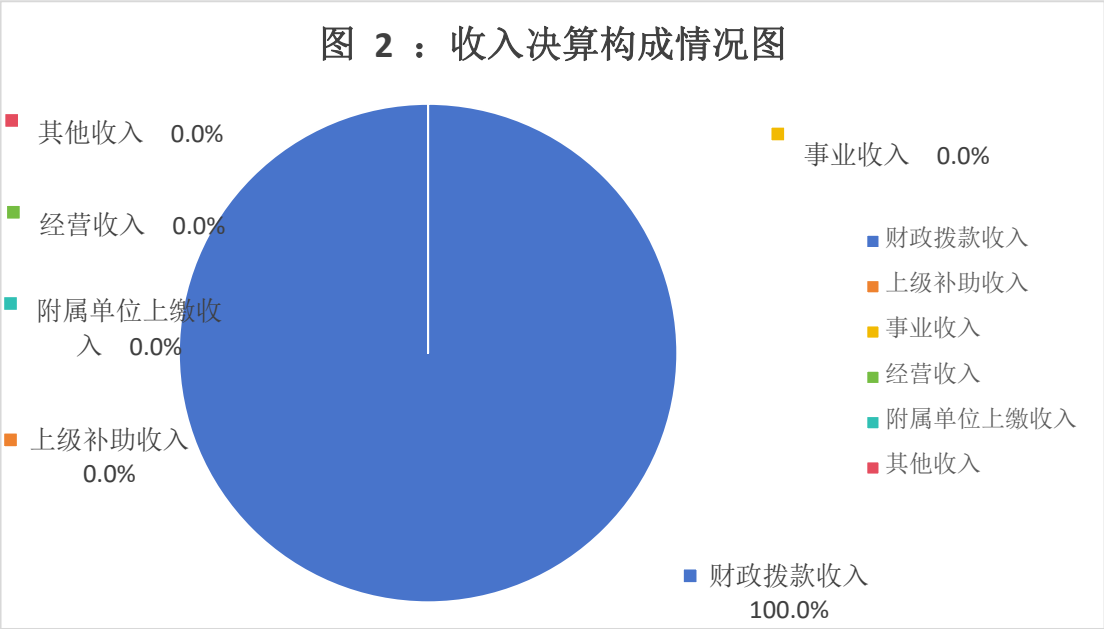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439.78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36.53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用于巡视工作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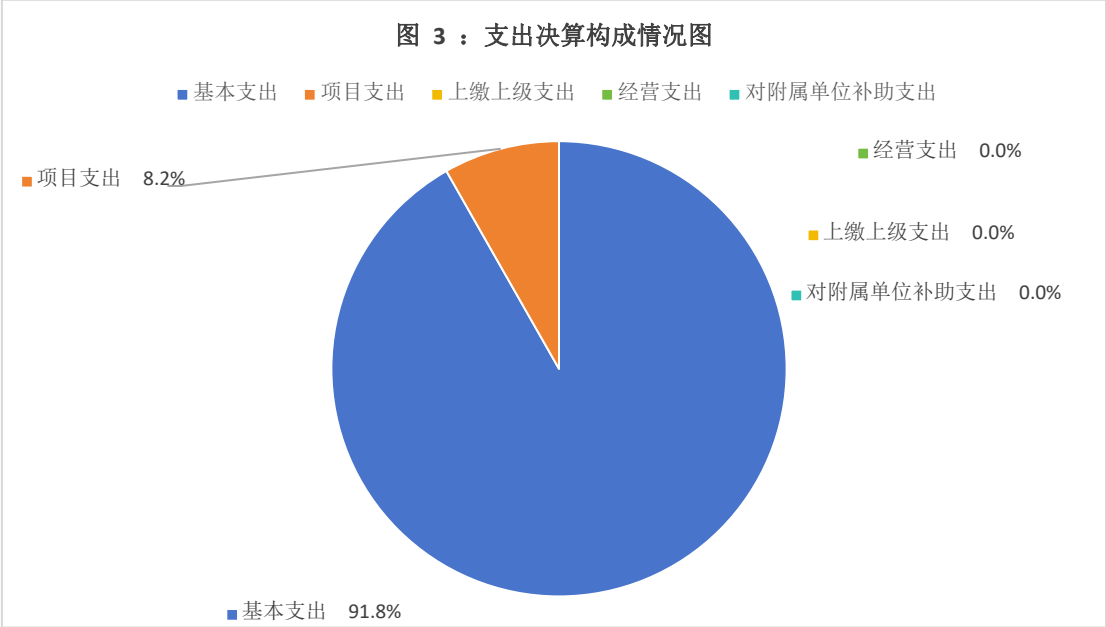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39.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39.78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39.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1.18 万元，占 91.8%；项目支出 118.60 万元，占 8.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439.7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36.53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用于巡视工作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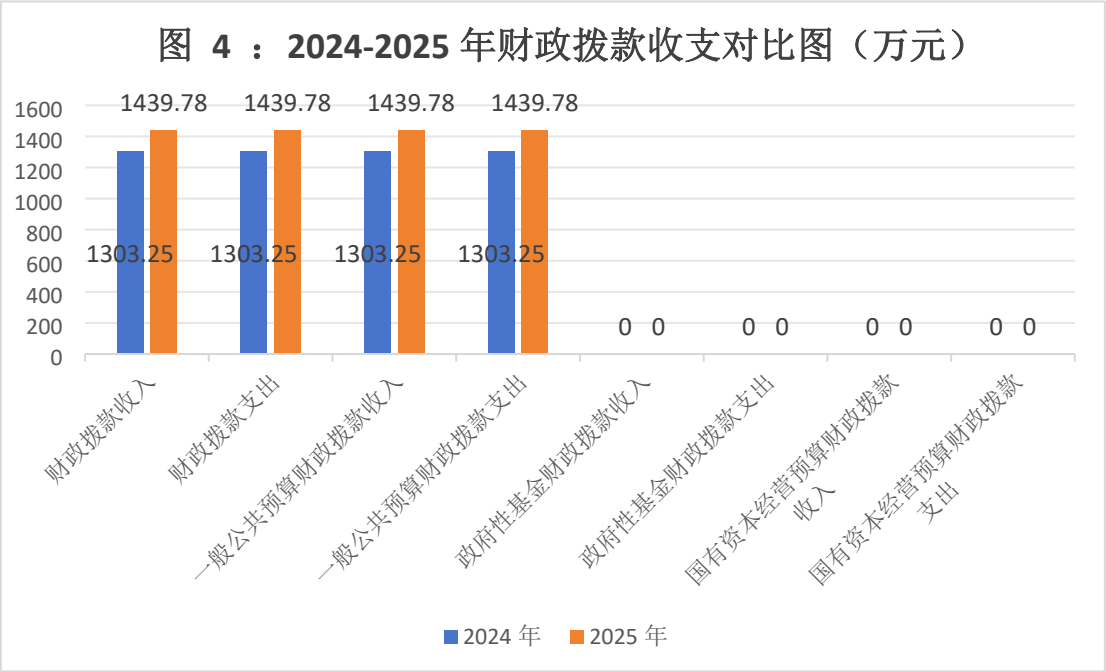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39.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53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用于巡视工作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439.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53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用于巡视工作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39.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53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用于巡视工作支出增加；

本年支出 1,439.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53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用于巡视工作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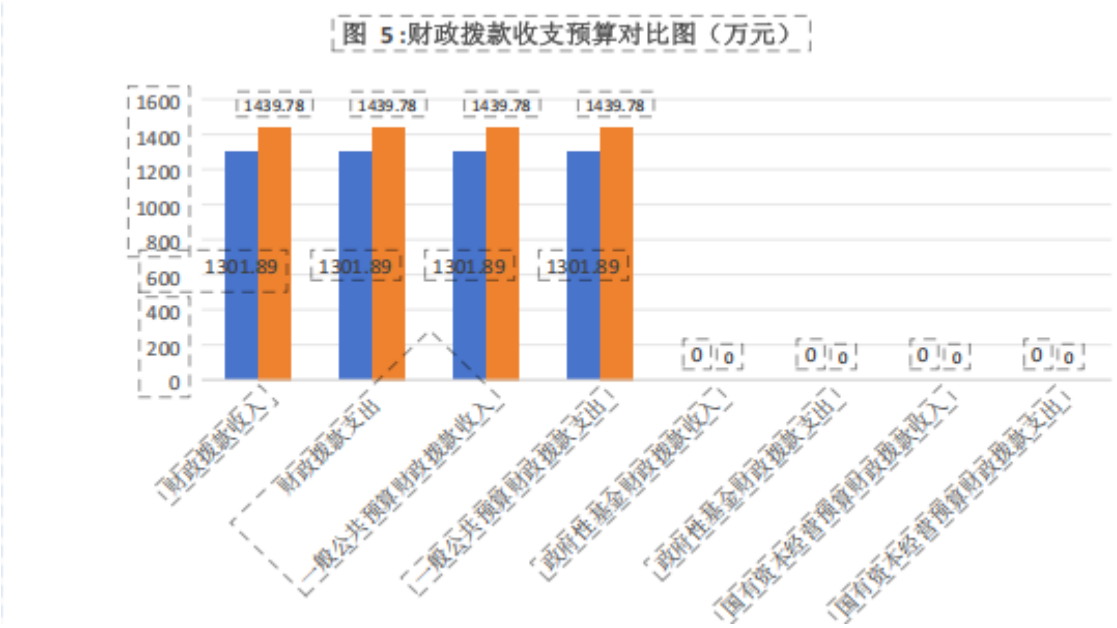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3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比年初预算增加137.8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晋升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办案经费增加；本年支出1,43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比年初预算增加137.8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晋升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办案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比年初预算增加137.89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晋升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办案经费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比年初预算增加137.89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晋升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办案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39.7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60.11万元，占80.6%，主要用于纪检监察行政运行、巡视工作、其他纪检监察事务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2.04万元，占10.6%，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46.70万元，占3.2%，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80.93万元，占5.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1.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26.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95.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把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把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3.00 万元，支出决算 3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把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较上年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把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8.0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8.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预算管理严格；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预算管理严格。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0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5.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精打细

算，把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把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12 万元，较 2024 年度减少 7.47 万元，降低 3.7%。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比上年增加2辆，主要是购置用于日常公务出行及执纪办案工作需要。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8.6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8个，涉及资金11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走读式”谈话室建设、办公场所电路维修、机关档案室建设、安可替代项目等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清晰，指向明确，能够准确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走读式”谈话室建设、办公场所电路维修、机关档案室建设、安可替代项目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走读式”谈话室建设、办公场所电路维修、机关档案室建设、安可替代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22 万元，执行数为 5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走读式”谈话室建设、办公场所电路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溧阳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2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办公办案安全及效率			有效提升办公办案安全及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满足办公办案需求	15	≥	95	%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电路建设及设备质量达标率	建设质量达标情况	15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建成投用及时率	建成后投入使用情况	1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建设成本与预算成本的控制情况	1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投入产出比	投入资金与办案更安全、效率更高所产出的效益比	10	≥	10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安全及效率提升率	办案安全及效率提升情况	10	≥	10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材料使用率	环保材料、节能设备购置率	5	≥	99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维护保障到位率	电路及办公设备后续维修维护情况	5	≥	100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职工及涉案人员对办公安全及设备的满意度	10	≥	98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珏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度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离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走读式”谈话室建设、办公场所电路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溧阳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223083	到位数	30.223083	执行数	30.223083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22308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22308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223083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办公办案安全及效率			有效提升办公办案安全及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满足办公办案需求	15	≥	95	%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电路建设及设备质量达标率	建设质量达标情况	15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建成投用及时率	建成后投入使用情况	1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建设成本与预算成本的控制情况	1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投入产出比	投入资金与办案更安全、效率更高所产出的效益比	10	≥	10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安全及效率提升率	办案安全及效率提升情况	10	≥	10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材料使用率	环保材料、节能设备购置率	5	≥	99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维护保障到位率	电路及办公设备后续维修维护情况	5	≥	100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职工及涉案人员对办公安全及设备的满意度	10	≥	98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珏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度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离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5年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工作指引试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92 万元，执行数为 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乡镇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工作指引试点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9238		到位数	6.9238	执行数	6.9238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923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923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923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推进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工作				顺利推进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检监察谈话人数	月度谈话人数	15	≥	6	人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谈话室建设质量达标率	谈话室在功能布局、设备配备等方面符合情况	15	≥	95	百分比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谈话室建成投用及时率	谈话室实际建成并投入使用时间与计划时间的符合	1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谈话室建设成本控制率	建设实际成本与预算成本的控制情况	1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投入产出比	建设投入资金与因工作规范开展的产出效益对比	1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提升度	对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开展谈话等工作规范化水平的	10	≥	95	百分比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材料使用率	环保材料、节能设备等使用占比	5	≥	80	百分比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谈话室后续维护保障到位率	谈话室建成后，在设备维护等方面长期保障到位的	5	≥	90	百分比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对谈话室满意度	在使用便利性等方面的满意情况	1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珏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离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5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2 万元，执行数为 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涞源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2		到位数	12.2	执行数	12.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帮助提高地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提高了地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100		
	帮助提高地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提高了地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帮助提高地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提高了地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基层纪委监委部门开展业务工作支出	支持基层纪委监委数量	15	≥	6	个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执法监督成效	执法监督成效	15	≥	9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案件响应及时性	案件响应及时性	10	文字描述		及时响应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完成执法监督、政策后评估	完成执法监督、政策后评估	10	≥	9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10	文字描述		良好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规范程度	执法规范程度	10	≥	90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损害自然生态环境犯罪，有效提升自然生态环	打击损害自然生态环境犯罪，有效提升自然生态环	10	文字描述		良好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	5	≥	90	%	1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	3	≥	90	%	1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	2	≥	90	%	1	完成	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琼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办案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83万元，执行数为 14.83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83		到位数	14.83	执行数	14.829404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8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8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82940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有效保障办案经费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年度办案梳理	15	≥	50	个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办案质量	大案要案占比	15	≥	1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当年案件办案完结率	案件完结率	10	≥	9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是否符合“三化”要求	1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地经济发展的作用	是否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10	=	100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当地社会稳定发展的作用	是否推动深泽社会秩序稳定	10	=	100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	是否有利于当地自然环境保护	5	=	100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当地政治生态持续向好的影响	是否推动了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5	=	100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案及办案人员满意度	涉案及办案人员满意度	1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琼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纪委购车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 18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满足了日常办公需求**。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纪委购车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		到位数	18	执行数	18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满足办公需求，纪委需购买一辆新能源车					按需购买了一辆新能源车，满足了办公需求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用于保障单位正常办公	15	≥	100	%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15	≥	95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出进度	支出进度	10	≥	95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经济性	反应设备购置的成本控制情况	10	≥	95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	≥	95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反应设备利用情况	10	≥	95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完成单位工作	为顺利进行开展工作提供保障，确保完成单位工作	5	≥	95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累计使用年限	反应设备的使用年限	5	≥	95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反应用户满意程度	1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珏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统筹（提级）交叉巡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9万元，执行数为 9.9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统筹（提级）交叉巡察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统筹（提级）交叉巡察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溆浦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9002		到位数	9.9002	执行数	9.900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00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00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00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			顺利保障巡察工作的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次数	巡察次数	15	≥	95	%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15	≥	95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年度巡察轮次完成率	年度巡察轮次完成率	10	≥	95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为县委巡察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为县委巡察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10	≥	95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	≥	95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10	≥	95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5	≥	95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影响力	增强影响力	5	≥	95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1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琼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县委巡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 4.95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县委巡察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县委巡察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泽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5	执行数	4.950066		9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95006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			顺利保障巡察工作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次数	巡察次数	15	≥	95	%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15	≥	95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年度巡察轮次完成率	年度巡察轮次完成率	10	≥	95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为县委巡察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为县委巡察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10	≥	95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	≥	95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10	≥	95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5	≥	95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影响力	增强影响力	5	≥	95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1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珏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信访大厅项目建设尾款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执行数为 1.58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提升了群众满意度。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大厅项目建设尾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75244		到位数	1.575244	执行数	1.575244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7524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7524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7524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满足前来群众需求，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满足前来群众需求，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修面积	完成信访大厅项目建设	15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完成信访大厅项目建设验收	15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期完成信访大厅项目建设	1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按照结算评审价格制定总成本	1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前来群众服务水平	支持前来群众服务水平	1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规范程度	为案件查办、纪检监察业务、党风廉政建设提高服	1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提高群众服务水平	可持续提高群众服务水平	5	≥	90	逐步提高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提高群众服务水平	可持续提高群众服务水平	5	≥	90	逐步提高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提高	10	≥	90	逐步提高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雅珏			联系电话：	8352350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5 年度中国共产党深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对 8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 100%，评价内容基本完整。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